

宣城分行社会招聘简章

岗位一：

职位名称：客户经理

工作地点：郎溪、宁国、泾县、旌德、绩溪

用工形式：一般合同制

招聘人数：若干

任职条件：

1. 年龄 35 周岁（含）及以下，统招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，从事银行或招聘岗位工作满三年及以上，其中客户经理工作满两年及以上；从事银行或招聘岗位工作满五年及以上的，学历可放宽至本科学历、学士学位；
2. 具备较强的营销能力、亲和力和沟通能力；
3. 属地原则，原则上要求具有工作所在地户籍，如属贫困户家庭人员（须相关证明）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；
4. 招聘人员应符合我行履职回避管理规定。

岗位职责：

1. 收集和提供市场信息，研究客户需求，扩大客户群体；
2. 设计市场营销方案，营销我行产品，开展市场调研；
3. 严格按照行内制度、指引进行操作，把控风险，提高效益；
4. 对客户进行授信调查，撰写授信材料，进行日常的客户维护，做好贷后管理；
5. 完成上级领导和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岗位二：

职位名称：综合柜员

工作地点：郎溪、宁国、泾县、旌德、绩溪

用工形式：定向合同制

招聘人数：若干

任职条件：

1. 年龄 25 周岁（含）及以下，统招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；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或从事银行工作满两年及以上的，年龄可放宽至 28 周岁；
2.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职业修养，具有团队协作意识及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，五官端正，身心健康，无不良记录；
3. 属地原则，原则上要求具有工作所在地户籍，如属贫困户家庭人员（须相关证明），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；
4. 招聘人员应符合我行员工履职回避管理规定。

岗位职责：

1. 做好柜面各项业务的办理，处理日常现金收付业务；
2. 负责当日业务的账务处理与核对；
3. 为客户提供安全、快捷的业务处理和热情优质的服务；
4.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